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EEMAN FINANCIAL CORPORATION LIMITED

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補充公佈

建議出售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5.31%股權

茲提述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建議出售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5.31%股權（「該公佈」）。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應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出售之進一步資料。

Smart Jump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簽署一份補充函，據此，委任函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六日而非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

承董事會命
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更新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盧更新先生 (主席)
許廣熙先生 (董事總經理)
柯淑儀女士
鄒敏兒小姐

非執行董事：

廖駿倫先生
廖金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鍾育麟先生
洪祖星先生
Agustin V. Que博士

全體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佈中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並無未有載於本公佈之其他事實，遺漏而將使本公佈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